

农业保险让种粮更有信心

“非常感谢国元保险的快速理赔,降低了我的损失,让我们种粮更有信心、更有底气。”近日,安徽省定远县连江镇三合村种粮大户瞿圣拿到理赔款后高兴地说。

瞿圣今年种植了388亩水稻,在国元农业保险定远支公司村级协保员的介绍下,他不仅为水稻投了基本险,还投了大灾保险,388亩水稻自缴保费是3724.8元,没想到今年天气干旱,种植的水稻有115亩减产20%~40%。他发现情况后,立即打电话报灾,国元保险的理赔员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查勘核灾,没多久,1.94万元的保险理赔款就到手了。“这个理赔款是我自缴保费的5倍多,来年搞农业生产有资金保障了。”言语之间,瞿圣有说不出的激动。

今年以来,定远县持续干旱少雨,部分区域有效降雨量较往年同期减少四到六成,旱情严重。国元农业保险定远支公司及时启动救灾应急预案,共成立22个联合查勘小组,花费2个月时间,先后出动查勘人员1660人次,对全县207个农业保险行政村、3964名种粮大户受灾田块进行查勘。据统计,全县承保面积168万亩,报灾受灾面积70万亩,查勘面积70万亩,其中达到赔付条件的成灾面积36万亩,根据农作物受灾生育阶段和补偿标准,预计全县秋季农作物保险理赔资金3000万元。

“大灾保险在定远县试点以来,由于‘基本险+大灾险’模式的推广,赔付标准较原来提高了2倍,对提高种粮大户风险保障作用非常明显。”公司经理陈刚介绍说。公司还将按照“查勘到村、定损到户”规范要求,简化工作流程,加快理赔进度,尽快将赔付资金支付到受灾农户手中,有效帮助农户恢复再生产,切实发挥农业保险在农业生产上的保驾护航作用。

冯再雷 宋月圆

农发行江苏省分行
投放农村流通体系建设贷款翻番

今年以来,农发行江苏省分行进一步加大农村物流体系建设支持力度,打通城乡流通渠道,保障市场供给和食品安全,促进当地农业农村经济稳定发展。2019年投放农村流通体系建设贷款30亿元,同比多投15亿元。

壮大物流,促进区域一体化。围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等重要国家战略,该行投放贷款11.4亿元,支持徐州、南通、连云港、淮安、泰州等涉农港口、码头、保税區物流中心(园区)、快递仓储配送等农产品物流节点基础设施建设。发放贷款3.2亿元支持如皋市长江国际交易中心建设,建成一个全新的综合型农产品现货交易平台,降低橡胶、白糖、玉米、大米等大宗货物的吞吐、仓储成本,提升分发周转速度。

汇集商流,促进市场一体化。该行积极推动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仓储物流、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近年累计投放32亿元,支持建设和改造批发市场14个。向苏中农副产品交易中心授信1.45亿元,市场发展成为苏中地区最大的农副产品集聚区之一,2018年交易中心交易额达12亿元,果品交易量8万吨,蔬菜交易量12万吨。

畅通人流,促进城乡出行一体化。为解决农村居民利用公共交通出行难问题,该行积极探索支持城郊、镇村公交等流通设施建设,投放贷款2.7亿元支持扬州、泰州等地镇村公交项目,推进公共交通便捷化,让农民群众与城市居民同等享受出行便利。发放贷款1.9亿元支持扬州市建设江苏省第一批公交优先示范试点,购买新能源公交车518辆,建设智能绿色、便捷高效的镇村公交线路服务体系。

激活信息流,促进线上线下一体化。加大农产品电商平台和农村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体系支持力度,引导工业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对苏宁易购授信12亿元,支持以贫困县为主体,依托苏宁易购智慧零售模式优势,借助互联网平台打破市场界限,累计助销农产品超60亿元,惠及200多万农民。支持汇通达服务全国11万多家“夫妻老婆店”,带动一批建档立卡的贫困人口至汇通达会员店就业。

李坤 喻康原

农发行吉林市分行
发放扶贫贷款近3亿元

农发行吉林省吉林市分行着力精细化精准扶贫,重点支持产业扶贫,确保贫困户“脱真贫、真脱贫”。2019年以来认定产业扶贫贷款近3亿元,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586人。

为确保扶贫举措落地生根,扶行到位,农发行吉林市分行始终高度重视与党政部门、社会团体、优秀企业等加强协作,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联动作战中破解扶贫难题。通过沟通联系,聚合各方力量攥指成拳、共同努力。在共同努力下,扶贫产业有了较大的发展,资金支持逐年上升。截至目前,产业扶贫贷款余额高达6亿元,“输血”与“造血”同行,有效发挥政策性银行支农助农作用。

肖洪刚 肖志强

山东广饶县
建设村民家门口的金融服务站

12月10日一大早,家住山东省广饶县陈官镇董庄村的董玉文就来到村里的普惠金融服务站缴纳2020年度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费用。“来金融服务站办理业务很方便,工作人员手把手地帮咱缴费,这家门口的金融服务站就是靠谱。”董玉文说,他只要将缴费回执单交给村里的文书,明年就可以办理农村合作医疗报销了。

董玉文口中的金融服务站,是前不久由广饶县农村商业银行在董庄村设立的全镇首家标准化普惠金融服务站。服务站不但满足村民日常的小额现金存取款、转账汇款、账户查询,各类惠农补贴发放等便民金融服务,也是反假币知识宣传、反电信诈骗,反非法集资等金融知识的宣传阵地。不但如此,还为村民提供电费、手机费、社保、医疗保险等便民服务缴费金融服务。

而开展整村授信更是董庄村普惠金融服务站支持村民创业的生动写照。“这3万块钱真是及时雨啊,你看,这鸽舍也扩建了,还进了不少种鸽和幼鸽。办了授信手续,贷款就是顺手。”说起授信贷款发展肉鸽养殖,村民董万深赞不绝口。在整村授信业务开展过程中,信贷人员通过市场调查、查询等方式,为每户村民确定一个具体的授信额度。获得授信的村民,需要用资金时,通过手机银行可直接使用授信额度内的信贷资金,省去了贷户等待审批、放款的时间,十分方便、快捷。截至目前,已先后与45户村民签订了授信协议,授信35户、授信额度120万元,满足了群众生产生活经营需求。

孙玉森 徐思雨

“真金白银”浇灌亿万良田沃土

□□ 本报记者 石亚楠 文/图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关键举措。随着我国人口增长和城镇化不断发展,人多地少、耕地面积相对不足的矛盾日益凸显,高标准农田建设有助于集约高效利用耕地,提高粮食产能,从而将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截至2018年底,全国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约6.4亿亩,2022年全国将建成高标准农田10亿亩,届时稳定保障粮食产能在1万亿斤以上,约占我国粮食总产量的80%。近年来,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成效显著,农田基础设施配套日益完善,生产条件有力改善,农田抗灾减灾、旱涝保收能力提高,灌排和交通体系更加完善,有力地促进了农业节本增效和农民增收。

打造乡村振兴的重点工程,离不开真金白银的投入。几年来,中央和地方统筹整合大量资金,多渠道增加资金投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仅中央财政2019年农田建设资金共投入近860亿元,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8000万亩。

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资金投入机制如何?近年来取得了哪些成效?下一步的工作着力点在哪里?记者带您探索高标准农田建设背后的投资秘钥。

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

整合中央地方财政
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

做好资金保障,对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至关重要。

钱从哪儿来?2019年中央1号文件明确提出,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加强资金整合,创新投融资模式,建立多元筹资机制。11月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建立健全农田建设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土地出让收入和地方政府债券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持,采取多种方式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建设。

近年来,各地积极优化地方财政支出结构,采取投资补助、以奖代补、财政贴息等多种方式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2010年以来,江苏省各级财政累计投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达330亿元。各地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地方财政投入,按中央资金的1:1比例配套,其中省级配套不低于80%。同时,通过目标考核、奖励建设任务等激励措施,引导市县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南通市先行探索整市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途径,多元化筹措资金,加大建设投入,提高建设标准。2017年以来,全市共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41亿多元,其中省级以上资金17亿元、市县财政投入近15亿元、社会融资9亿元,按照每亩不低于2500元的标准进行投资建设,结合耕地占补平衡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现资源换资金。

今年7月,江西省积极创新资金筹措方式,国内首创通过发行高标准农田建设债券,募集资金近30亿元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江西省拟于2020年建成2825万亩高标准农田,每年需统筹整合资金约90亿元。专项债券的发行,有利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破解资金筹措难的问题,保证了高标准农田的建设质量。



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恩江灌区的高标准水稻农田。

钱该怎么花?今年5月,财政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按照因素法测算分配,具体包括基础资源因素、工作成效因素和其他因素,其中基础资源因素权重占70%、工作成效因素权重占20%、其他因素权重占10%。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与节水设施、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损毁工程修复和农田建设相关的其他工程。据悉,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也拟会同农业农村部制订出台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相关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管理工作。

为统筹用好相关渠道的农田建设投资,今年农业农村部颁布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要求各地进一步规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统筹整合各个渠道的农田建设资金,落实中央提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要求,提升资金整体使用效益。

从“靠天吃饭”到“旱涝保收”——
**粮食产量明显提升
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统计数据显示,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一般提升1~2个等级,粮食产能平均提高10%~20%,亩均粮食产量提高约100公斤。

由于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撑,江苏这一传统的“鱼米之乡”,丰产丰收不再是靠天馈赠,而是成为农民手中“稳稳的幸福”。当前江苏全省已形成多片10万亩以上连片的高标准农田粮食生产基地,吸引了江苏农垦、上海光明等一大批龙头企业落户项目区,项目区粮食生产规模经营比例达60%以上,农机化水平达90%以上,以占全国1.1%的土地,产出占全国5.6%的粮食。

在产粮大省河南,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了农业转型升级速度,有力地促进了节本增效和绿色发展。近年来,河南省实施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建设工程,规划建设一批百亩方、千亩方、万亩方粮田;分三批选定产粮大县开展省级示范点建设,集中打造21个样板工程,通过示范引领带动农田建设。当前,全省农田亩均节水、节电率分别达到24.3%和30.8%,化肥、农药施用量分别减少13.8%和19.1%。

从各地实践看,与建设前相比,高标准农田流转亩均年租金收入普遍增加约200元,亩均节约人工、肥料、农药等投入成本300~400元,综合收益亩均增加约500元,还增加了当地农民就近务工获得劳务收入的机会。

摸清家底,加强管理——
**开展专项清查工作
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从各地实践看,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了明

显成效,但由于我国农业基础设施薄弱,防灾抗灾减灾能力不强的状况尚未根本改变,现阶段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还存在着底数不清、质量参差不齐、资金整合不到位等问题。高标准农田建设亟须加强顶层设计,构建集中统一高效的管理新体制。

据了解,农业农村部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要求,全面履行好农田建设集中统一管理职责,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工作,配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农田建设资金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管全过程绩效管理运行机制,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合理分配、使用和管理农田建设资金,全面摸清已建高标准农田数量、质量和管护利用情况。

同时,农业农村部牵头加快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清查工作,指导和督促各地深入开展“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项目专项清查。在此基础上,推动有关部门加强财政投入保障,鼓励各地创新投融资模式,完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使用机制,积极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渠道,并指导地方健全工程管护机制,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三农”发展需要高质量的风险保障服务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 张峭

2019年10月9日,财政部、农业农村部、中国银保监会、国家林草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依据党的十九大关于高质量发展的思想,结合《指导意见》精神,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内涵和特征可总结为:产品与服务优、运行效率高和发展可持续。

提高农业保险服务能力,提供优质保险产品与服务

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首先体现在能够提供高质量的保险产品和优质服务。农业保险用户包括政府和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既要满足政府对农业农村发展的要求和政策导向,也要满足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障需求。《指导意见》提出,在稳步扩大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保险覆盖面和提高保险机构开展养殖保险的积极性基础上,探索构建建惠财政补贴基金、商业险和附加险等的农业保险产品体系;健全科学精准高效的查勘定损机制,做到定损到户、理赔到户,不借

赔、不拖赔,切实提高承保理赔效率,切实维护投保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利益。这样就实现了为农业生产经营者提供优质保险产品和服务。

优化农业保险运行机制,提升农业保险运行效率

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内涵和特征还体现在农业保险运行的高效率。国内外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已经证明,政府与市场合作制度和机制是农业保险运行最好和最有效率的制度和机制,有效实施的关键是要明晰政府和市场边界及其合作机制。《指导意见》明确了政府只是起引导作用,市场才是起决定性作用和主导作用。政府的主要职能包括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强化业务监管,规范市场秩序,为农业保险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四项,对边界一直很不明确的“政策支持”职能进行了明确,明确地方各级政府不参与农业保险的具体经营,只是通过包括保费补贴、大灾赔付、提供信息数据、协助办理农业保险业务等四项必要的政策扶持,来调动市场主体积极性。

在划定好政府职能边界基础上,农业保险高效运行要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关键是要赋予保险机构经营自主权,《指导意见》要求政府要充分尊重保险机构经营自主权,发挥好保险机构在农业保险经营中的自主性和创造性,同时明晰了保险机构经营自主权包括产品开发、精算定价、承保理赔等具体内容,以防止政府“越位”对农业保险经营业务的不当干预。

政府不能“越位”,但也不能“缺位”和“不到位”,《指导意见》就加强政府和市场合作,优化政

府和市场合作机制提出了明确指导意见。在完善大灾风险分散机制方面,要建立财政支持的多方参与、风险共担、多层分散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在规范农业保险市场方面,政府要加强财政补贴资金监管,加大对保险机构资本不实、大灾风险安排不足、虚假承保、虚假理赔等处罚力度;在建立农业保险对外合作机制方面,政府要推动建立健全保险机构与灾害预报、农业农村、林业草原等部门的合作机制,推进农业保险与信贷、担保、期货(权)等金融工具联动,建立健全农村信用体系,通过农业保险的增信功能,提高农户信用等级,缓解农户“贷款难、贷款贵”问题。

强基础补短板防风险,促进农业保险稳定持续发展

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还应体现在农业保险发展要保持一个相对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的状态。持续稳定发展要求短期相对稳定发展,中长期发展可持续性。这就需要强基础、补短板、防风险,协调配合,合力推动。农业生产风险评估与区划是开展农业保险的前提和条件,是农业保险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指导意见》针对该项工作严重滞后问题,提出了加强农业保险风险区划研究,构建农业生产风险地图,发布农业保险纯风险损失费率,为保险机构产品开发、费率调整提供技术支持。

《指导意见》针对农业保险基层服务体系不健全这一行业短板,要求经营政策性农业保险业务的保险机构,应当在县级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通过制定全国统一的农业保险招标投标办法,建立以

服务能力为导向的保险机构招标投标和动态考评制度,支持保险机构建立健全基层服务体系,切实改善保险服务。《指导意见》提出中央层级由财政部会同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银保监会、国家林草局等部门成立农业保险工作小组,统筹规划、协同推进农业保险工作,地方政府成立由财政部门牵头,农业农村、保险监管和林业草原等部门参与的农业保险工作小组,确定本地区农业保险财政支持政策和重点,统筹推进农业保险工作,这样就改变了中央层级机构缺失、地方层级一地一策的农业保险管理现状,形成农业保险管理协调机构职责明确和上下统一顺畅的管理协调体系,提供农业保险高效管理和协同推进的组织保障。

农业保险机构要持续稳定发展,必须加强对各种风险防范,应对大灾风险冲击。《指导意见》一方面针对目前农业保险机构面临的风险隐患,提出在风险防范机制上,强化保险机构防范风险的主体责任,坚持审慎经营,提升风险预警、识别、管控能力,加大预防投入,健全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在偿付能力管理上,要严守财务会计准则和金融监管要求,强化偿付能力管理,保证较好的风险管控能力;在公司治理上,要求加强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细化完善内控体系,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另一方面针对全国性大灾风险分散机制缺失问题,提出落实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制度,增强保险机构应对农业大灾风险能力;增加农业再保险供给,扩大农业再保险承保能力,完善再保险体系和分保机制;合理界定保险机构与再保险机构的市场定位,明确中央和地方各自承担的责任与义务,完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